

开放式基金确权交易业务申请表

特别提示：请您于填写此申请表前仔细阅读所购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及本表附属条款，请用黑色或蓝色钢笔或签字笔清晰填写，如有选择项，请在□内划√，任何涂改请加盖公章或签字证明。

(1) 投资人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_____

 证件类型：身份证 营业执照 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件有效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或 长期

 中登基金账号：98□□□□□□□□□□

(2) 投资人的交易账户信息

销售机构：_____

 交易账号：_____

(3) 需确权基金份额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欧鼎利债券型基金 基金代码：166010

 原深圳证券账号：_____

份额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份
大写										
小写										

(4) 为了能够及时与您联系确权情况，请留下您的联系方式（个人客户填写）

座机号码：(区号) _____ - _____

 手机号码：_____

(5) 机构客户经办人信息（机构客户填写）

经办人姓名：_____ 经办人证件号码：_____

 经办人证件类型：身份证 营业执照 其他：_____

 经办人证件有效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或 长期

 手机号码：_____ 座机号码：(区号)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声明及签章

声明：本人/本单位已经了解国家有关基金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已经仔细阅读过本次业务所涉及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权益须知，公告和业务规则以及申请书的背面条款，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者的各项义务。本人/本单位如实、正确的填写了本人/本单位基本信息，并承诺用于投资的基金来源合法合规。本人/本单位了解基金投资具有风险，并已经谨慎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能够自行承担基金投资风险。

签字以示以上承诺及申请意愿：

机构公章及经办人签章/个人投资者签章：

代理人签章：

申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销售机构信息（由销售机构填写）

销售网点：_____ 销售经理：_____ 直销网点签章：_____

 经 办：_____ 复 核：_____

风险提示书

特别提示：

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交的确权申请资料原件进行审核后，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投资者场内份额登记信息，为投资者持有的场内基金份额办理确权，确权成功后，基金持有人原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将转登记至其开立的中登场外基金账户上。基金管理人收到投资者申请资料原件，即认为此申请是投资者真实意思的表示，若因投资者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确权无法完成，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确权遵从谨慎原则，如投资者身份不能被核实，则不予确认。

受理机构对确权申请的受理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接受了确权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 T 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确权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于 T+1 个工作日就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于 T+2 个工作日起到办理确权所提供的中登基金账户所在销售机构，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客户服务中心进行确权确认结果查询，成功确权的基金份额可通过该销售机构办理赎回和其他相关业务。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司基金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业务规则等文件及其它有关基金信息。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注意事项：

投资者需先开立深圳中登基金账户，已拥有深圳中登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办理开户手续。

投资者开立的中登基金账户所用证件类型及证件号码，需与原场内购买本基金所用证件类型及证件号码保持一致。

投资者应保证资金来源合法，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人在办理基金账户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如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填表说明：

个人投资者办理确权业务，须提供以下证件资料原件：

- 1) 投资者本人签名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备注“确权”，需与场内购买本基金所用证件一致）；
- 2) 本人签名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 3) 如通过直销机构之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开立中登基金账户，还需提供中登深圳基金账户及交易账户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销售机构业务章（可以从销售交易系统页面截图打印或用销售机构出具的账户开立流水凭证/书面证明）；
- 4) 填妥的确权申请表。

普通机构投资者办理确权业务，须提供以下证件资料原件：

- 1) 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有效证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社会信用代码证等，需与场内购买本基金所用证件一致，并备注“确权”）；
- 2) 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3) 如通过直销机构之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开立中登基金账户，还需提供中登深圳基金账户及交易账户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销售机构业务章（可以从销售交易系统页面截图打印或用销售机构出具的账户开立流水凭证/书面证明）；
- 4)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5) 填妥的机构确权申请表。

产品类机构投资者办理确权业务，须提供以下证件资料原件：

- 1) 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有效证件复印件（包括营业执照、社会信用代码证等，需与场内购买本基金所用证件一致，并备注“确权”）；
- 2) 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3) 如通过直销机构之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开立中登基金账户，还需提供中登深圳基金账户及交易账户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销售机构业务章（可以从直销交易系统页面截图打印或用销售机构出具的账户开立流水凭证/书面证明）；
- 4) 产品备案表；

5)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 填妥的机构确权申请表。

直销中心联系方式：

地 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栋-嘉昱大厦 7 层

邮政编码：200082

传 真：021-68609601

客服邮箱：service@zofund.com

网址：www.zofund.com

客服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